

证券代码：837970

证券简称：英内物联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上海英内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9 月 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杏明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英内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7,770,5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22%。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杏明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于 2018 年 9 月 2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故提名李杏明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李杏明先生将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止。

李杏明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770,5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权谨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于 2018 年 9 月 2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故提名李权谨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李权谨先生将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止。

李权谨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770,5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金晨姿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于 2018 年 9 月 2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

程》等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故提名金晨姿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金晨姿女士将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止。

金晨姿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770,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陈闪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于 2018 年 9 月 2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故提名陈闪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陈闪先生将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止。

陈闪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770,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周水文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于 2018 年 9 月 2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

程》等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故提名周水文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周水文先生将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止。

周水文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770,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晁乐刚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于 2018 年 9 月 2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故提名晁乐刚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晁乐刚先生将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股东代表监事、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止。

晁乐刚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770,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夏春燕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于 2018 年 9 月 2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故提名夏春燕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夏春燕女士将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股东代表监事、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止。

夏春燕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夏春燕女士个人简历：夏春燕，女，1982 年 6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 年 8 月至 2001 年 9 月，就职于上海新高潮（集团）有限公司，任成本会计；2001 年 10 月至 2003 年 7 月，就职于上海明国塑胶制品有限公司，任财务会计；2003 年 8 月至 2005 年 4 月，就职于祥发制衣（上海）有限公司，任财务会计；2005 年 5 月至 2012 年 9 月，就职于上海再望商贸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2 年 10 月至 2013 年 6 月，就职于上海大用家具装饰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3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上海英内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770,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英内物联网科技启东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实子公司资本实力，增强其市场营销、运营及抗风险能力，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拟对全资子公司英内物联网科技启东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人民币 11,000 万元，即英内物联网科技启东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3,300 万元，其中公司以自有货币资金认缴出资 3,3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7,770,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上海英内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上海英内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3 日